

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诉讼基本情况

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向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书面申请，请求对南充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宇房产”）名下价值 10,000 万元的房产予以诉讼保全。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2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重大诉讼公告》（2021-013）。

2021 年 2 月 18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，案号为（2021）川 13 民初 85 号。现将该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二、诉讼进展情况

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，公司申请对金宇房产名下房产进行保全符合法律规定，并提供了担保，应当予以准许。裁定如下：

查封被申请人金宇房产名下位于南充市嘉陵区嘉南路三段 1 号盛世天城房产，查封期限三年。

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诉讼有利于保障公司债权回收，对公司利润产生积极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诉讼的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《受理案件通知书》（2021）川 13 民初 85 号；
- 2、南充市中院民事裁定书（2021）川 13 民初 85 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2 日